附件1

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标准（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青少年科技辅导员是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和普及活动的重要力量，在提高青少年科学素养、培养科技创新后备人才方面发挥着基础性作用。为加强我国青少年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提高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专业素养，促进青少年科技辅导员队伍的专业化发展，根据《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实施方案（2016-2020年）》、《中国科协事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精神，特制定《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标准》（试行）（以下简称《专业标准》）。

**第二条** 本标准以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专业活动为基础、以专业发展为导向、以专业素养为核心，对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等级标准作了明确规定，用以指导和规范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队伍建设和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专业发展。

**第三条**  青少年科技辅导员是指致力于提高青少年科学素养与创新能力，指导他们开展科学体验、科学探究、创造发明等科技教育活动的中小学教师，以及高校与科研院所、科技场馆、青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科技教育机构、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中的专业人员。

**第四条** 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专业活动主要包括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指导、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组织与实施以及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研究和创新等三个方面。

**第五条** 《专业标准》是引领规范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发展的基本准则，是指导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培养、培训和专业水平等级认证等工作开展的重要依据。

**第六条** 本标准适用于从事或准备从事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工作的相关人员。

第二章 辅导员专业水平分级标准

**第七条** 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分三个等级，分别为高级辅导员、中级辅导员、初级辅导员。高级辅导员是指具有示范带动作用的高水平科技辅导员，中级辅导员是指具有较强业务能力的骨干科技辅导员，初级辅导员是指具有基本业务能力的科技辅导员。

**第八条**  高级辅导员标准

（一）师德修养与专业情感

1.热爱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能够从建设创新型国家的高度，认识青少年科技教育事业的重要意义,具有强烈的事业心、使命感，以及奉献和敬业精神。

2.尊重教育规律和青少年身心发展规律，为青少年营造自由探究、自主发明、勇于创新的氛围。

3.通过开展青少年科技活动培养青少年良好的思维品质，以人格修养和专业水平教育感染青少年，做青少年健康成长的引路人。

4.致力于自身专业发展，做终身学习的典范，为其他科技辅导员的专业成长发挥示范与带动作用。

（二）理论水平与科技素养

5.掌握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新的科技教育理念，熟悉国际青少年科技教育的最新发展现状与趋势。

6.掌握从事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备科学、技术、工程等领域某一学科的系统专业知识和相关技能。

7.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过程和方法，掌握创新思维与发明的知识、技能与方法。

8.了解科技发展史和国内外科技发展最新动态与趋势。

（三）业务水平与实践能力

 9.能够综合运用科学、技术、工程等方法与技能指导青少年开展跨学科的科学体验、科学探究、创造发明等活动。

10.能够策划、设计、组织与实施多样化的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11.能够设计与制作科技教育创新作品，主持编写科技教育活动教材、开发科技教育活动资源包。

12.能够协调和利用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场馆、企业等各类社会资源组织和实施各类青少年科技活动。

13.能够运用现代教育评价理论与方法对青少年科技活动进行科学评价。

14.能够根据国内外青少年科技教育理论和发展趋势，结合工作实际，总结规律、探索创新，撰写科技教育论文。

15.能够组织开展初、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项培训，能够指导初、中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业务工作，带动和辐射本地区青少年科技活动的开展。

**第九条**  中级辅导员标准

（一）师德修养与专业情感

1.理解青少年科技教育工作的意义，热爱科技教育事业，具有职业理想和敬业精神。

2.尊重青少年的个体差异，主动了解和满足青少年对科技的兴趣和爱好的多样化发展需要，因材施教，促进学生科学素养的提高。

3.认同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专业性和独特性，注重自身专业发展。

（二）理论水平与科技素养

4.熟悉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新的科技教育理念，了解青少年科技教育的最新发展现状与趋势。

5.熟悉从事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具备科学、技术、工程等领域某一学科的系统专业知识和相关技能。

6.熟悉科学研究的基本过程和方法，熟悉创新思维与发明的知识、技能与方法。

7.了解科技发展史和科技发展动态与趋势。

（三）业务水平与实践能力

8.能够运用科学、技术、工程等方法与技能指导青少年开展科学体验、科学探究、创造发明等活动。

9.能够策划、设计、组织与实施特定类型的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10.能够设计与制作科技教育创新作品，参与编写科技教育活动教材、开发科技教育活动资源包。

11.能够利用高校、科研院所、科技场馆、企业等各类社会资源组织和实施各类青少年科技活动。

12.能够运用已有的评价工具与方法对青少年科技活动进行科学评价。

13.能够结合工作实际，总结规律、探索创新，撰写科技教育活动报告。

14.能够具体指导初级青少年科技辅导员的业务工作，带动本单位青少年科技活动的开展。

**第十条**  初级辅导员标准

（一）师德修养与专业情感

1.关爱青少年，尊重青少年人格，富有爱心和责任心。

2.激发青少年的求知欲和好奇心，培养青少年的科学兴趣和爱好，营造自由探索、勇于创新的氛围。

3.乐观向上、热情开朗、勤于学习，具有团队精神，积极开展合作与交流，不断增进对科技教育的专业情感，努力进取。

（二） 理论水平与科技素养

4.了解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和新的科技教育理念。

5.基本具备从事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6.了解科学研究的基本过程和方法，了解创新思维与发明的知识、技能与方法。

7.了解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的类型、特点和组织实施方法。

（三）业务水平与实践能力

8.能够参与指导青少年开展科学体验、科学探究、创造发明等活动。

9.能够参与组织实施特定类型的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10.能够利用信息技术手段获取相关的网络资源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11.能够结合工作实际，撰写科技教育活动报告。

第三章 实施建议

**第十一条** 各级科协青少年科技教育机构要高度重视青少年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将《专业标准》作为青少年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培养培训的基本依据。充分发挥《专业标准》的导向作用，根据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水平的不同标准和特点有针对性地开展培训培养，提高他们的专业能力，壮大科技辅导员队伍，为广泛开展各类科技教育活动提供有力支撑。

**第十二条**  中小学校和科技馆等校内外科技教育机构等可将《专业标准》作为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人员管理、岗位设置、培养培训的重要依据。充分考虑青少年科技辅导员专业特点，结合本机构的工作方向和需求，科学有效地开展人员管理和岗位设置工作。各类机构应鼓励本单位员工参加科技辅导员专业培训，也可以结合单位实际，组织开展基于实践的科技辅导员培训，切实提高本机构开展科技教育活动的水平。

**第十三条**  青少年科技辅导员要将《专业标准》作为自身专业发展的基本依据，切实增强科技活动育人的责任感与使命感，积极开展自我评价，制定切实可行的专业发展规划；要紧跟时代发展，主动参加科技辅导员培训和自主研修，不断提升教育教学理论水平；要积极开展科技教育实践，善于利用新技术、新手段，不断对科技教育活动的内容和方式进行变革与创新，逐步提升专业发展水平。